

广东商标协会

粤商标协〔2022〕40号

关于《粤地优品评价要求》团体标准的立项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更好地推动“粤地优品”评价工作的开展，根据《广东商标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协会组织专家对团体标准《粤地优品评价要求》进行立项评审，经专家立项评审会评审，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我会将牵头开展此团体标准的制订工作，请各有关单位及相关负责人按照编写要求，严格把关，加强联系，有序展开标准起草的相关工作。



2022年07月07日